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FERRETTIGROUP

Ferretti S.p.A.

法拉帝股份有限公司

(根據意大利法律註冊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9638)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Ferretti S.p.A. (「本公司」) 謹訂於**2024年4月22日(星期一)**香港時間下午四時正(中歐夏令時間上午十時正)以電子方式舉行虛擬股東週年大會(「大會」)。

大會的目的為考慮及酌情通過(不論經修訂與否)下列各決議案：

### 大會普通部分

- (i) 批准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獨立財務報表(其中披露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溢利86,354,642.99歐元)及收悉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連同董事會報告、法定核數師委員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及(ii) 批准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淨收入分配如下：(i) 根據民事法典第2430條，4,317,372.15歐元分配至法定儲備；(ii) 32,832,817.44歐元作為每股約0.097歐元的末期股息；及(iii) 49,204,093.40歐元分配至保留盈利的儲備。
- (i) 批准根據日期為1998年2月24日的行政法令58號第123-ter(3-bis)及(3-ter)條及就其目的而言，就本公司根據日期為1998年2月24日的行政法令58號第123-ter條及Consob發行人規例第84-quarter條所採納及草擬的薪酬政策及已付薪酬報告的第一部分(當中列明有關本公司管理層成員、負責策略職責的經理及控制部門成員的本公司薪酬政策，乃經參考2024財政年度，以及採納及實施此政策的程序)；及(ii) 根據日期為1998年2月24日的行政法令58號第123-ter(6)條及就其目的而言，就本公司根據日期為1998年2月24日的行政法令58號第123-ter條及Consob發行人規例第84-quarter條

所採納及草擬的薪酬政策及已付薪酬報告的第二部分(當中列明本公司管理層及監事會成員、負責策略職責的行政人員薪酬的各個組成項目，以及於2023財政年度因任何理由及以任何形式支付予彼等的薪酬)發表有利意見。

3. 考慮及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待下文項目(b)所述授權購回股份的決議案生效後，一次性分配相等於52,472,097.45歐元的部分「股份溢價儲備」至「法定儲備」，使後者根據意大利民事法典第2430條相等於股本的五分之一，而可供使用儲備(經計及保留盈利儲備)相等於459,347,117.64歐元；
- (b) 在本決議案下文(c)段的規限下，一般及無條件批准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及作為其代表，個別授權執行董事，並附帶再轉授權力)於有關期間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在聯交所或本公司股份可能上市並獲證監會或任何其他適用法例、證監會及上市規則批准的股份回購守則就此認可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購回本公司股份；
- (c) 待本公司根據法律法令21/2012號第1條以及總理令108/2014號、法律法令21/2012號第2條及相關總理令179/2020號載列的其後實施規例發出通知後獲意大利部長會議主席許可(包括透過沉默同意)後，本公司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根據本決議案上文(a)段的批准可購回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本公司不得於單個交易日購買於購買當日在該交易場所的每日平均股份交投量25%以上的股份，而本決議案(a)段的授權須受相應限制；及

- (d) 就本決議案而言：「有關期間」指本決議案通過當日起直至以下最早發生者止的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除非於該大會上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不論無條件或受若干條件規限)予以續期；
  - (ii) 意大利法律或本公司之細則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時；及
  - (iii)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所載授權當日。」
4. (a) 確認委任張泉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任期直至為批准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而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當日為止。
- (b) 確認委任朱奕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直至為批准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而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當日為止。

#### 大會特別部分

考慮及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下列決議案為特別決議案：

- (a) 待本公司根據法律法令21/2012號第1條以及總理令108/2014號、法律法令21/2012號第2條及相關總理令179/2020號載列的其後實施規例發出通知後獲意大利部長會議主席許可(包括透過沉默同意)後，註銷根據上文第3號決議案購回的股份；
- (b) 進行上述註銷，當中不會在收益表中確認任何損益及不影響本公司的淨值，亦不會影響股本金額，而本公司發行的股份的「隱含會計平價」則相應自動增加；

- (c) 按上文第(a)及(b)段所述註銷已購回股份後，批准修訂細則第6.1條有關本公司股本分拆為股份數目的部分，在同一段列明因執行有關註銷而實際存在的股份數目，並授予(及代表)董事會、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權力(個別授權並附帶再轉授權力)，以透過有關股份數目修訂上述細則條文，並就此進行任何所需或合宜事項；及
- (d) 授予董事會所有合宜權力(及作為其代表，個別授權執行董事，並附帶再轉授權力)進行以下事項：(i)確保上述決議案以法執行；(ii)在接納上述決議案或在該等決議案加入向公司註冊處登記或有關當局可能所需或為實行法律法規可能所需及／或合宜的任何修訂或增添條文(不得更改所採納決議案的內容)；(iii)獲明確事先批准及追認後，依法備案及登記所採納的決議案。

謹 啟

承董事會命  
**Ferretti S.p.A.**  
法拉帝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Alberto Galassi**先生

香港，2024年3月28日

註冊辦事處：  
Via Irma Bandiera 62  
47841 Cattolica (RN)  
Italy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二座31樓

附註：

- (1) 大會將以虛擬大會方式舉行。使用線上平台出席大會的股東亦將計入法定人數，且彼等將可透過線上平台投票及提交提問。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3月28日的通函「股東週年大會指引」一節。

- (2) 根據意大利法律及細則之規定，大會的特別部分 — 註銷已購回股份及細則的其後建議修訂 — 須於意大利公證人在場的情況下舉行。

倘(a)由佔本公司股本最少五分之一的股東正式出席舉行；及(b)佔股本最少四分之三的票數贊成，則特別決議案將被採納。

獲出席大會及有權投票之股份票數超過50%贊成的各項普通決議案將被通過。

- (3) 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任任何其他人士作為其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
- (4) 如屬任何股份之聯名登記持有人，則任何一名有關人士均可透過線上平台或委任代表於大會上就有關股份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有關聯名持有人透過線上平台出席大會，則每次登入或委任代表僅可使用一台設備。
- (5)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副本以及代表委任表格指明的任何其他文件，須盡快並無論如何不遲於2024年4月19日(星期五)意大利時間下午六時正前(香港時間2024年4月20日(星期六)上午十二時正前)(就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而言)及於2024年4月15日(星期一)中歐夏令時間上午十時正前(香港時間下午四時正前)(就選擇股東而言)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該代表委任表格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ferrettigroup.com](http://www.ferrettigroup.com))上發佈。
- (6) 就上文第3項提呈決議案而言，董事謹此聲明，在彼等認為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的情況下方會行使獲授予的權力購回股份。根據上市規則規定載有使股東就提呈決議案投票作出知情決定所需資料的說明函件載於通函附錄二。
- (7) 建議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委任為本公司董事的各董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3月28日的通函附錄一。

- (8) 擁有投票權的人士有權出席大會。根據法例及細則，基於中介人根據適用法律及根據大會日期前第七個交易日(即**2024年4月11日(星期四)**)結束時的賬目記錄交付本公司的通訊，為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人士。於該日期後的相關賬目轉出或轉入將不會影響於大會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必須於大會日期前三個營業日(即**2024年4月17日(星期三)**)結束時接獲中介人的通訊。有關股東就此須採取的行動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3月28日的通函「股東週年大會指引」一節。

毋須就釐定股東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派付末期股息，末期股息將於**2024年6月26日(星期三)**派付。股息將以歐元派付予股東。毋須就釐定股東獲派末期股息的資格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末期股息將派付予於**2024年6月25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務請注意，除權日期為**2024年6月24日(星期一)**。

- (9) 大會主席將會要求就大會上提呈的各項決議案按投票方式表決。以投票方式表決時，每名出席的股東或被受委代表或公司代表代表的股東將按其所持股數獲得一股一票的投票權。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Alberto Galassi**先生及徐新玉先生；非執行董事譚旭光先生、**Piero Ferrari**先生、蔣嵐女士及張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Stefano Domenicali**先生、辛定華先生及朱奕女士。